

凯莱英医药集团（天津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设立天津凯莱英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(1) 凯莱英医药集团（天津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凯莱英”）拟以自有资金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“天津凯莱英医药科技有限公司”（暂定名，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）。

(2) 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对外投资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属于总经理审批权限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(3) 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

(1) **出资方式：**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 50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100%。

(2) 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天津凯莱英医药科技有限公司

2、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500 万元

3、注册地址：天津华苑产业园区

4、经营范围：药物（化药、中药和生物制品）I～IV期临床试验、生物等效性（BE）研究、药代动力学（PK）、上市后再评价临床试验、药品上市后增加适应症临床试验、中药品种保护临床试验、医疗器械及诊断试剂的临床试验、处方药转换 OTC、协助客户转让临床批件及新药证书、进口药物注册申报。

以上公司名称、注册资本、注册地址、经营范围等信息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。

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公司的影响

(1) 投资目的

随着全球及中国 CMO 市场规模将持续增长, 作为 CDMO 行业领先企业的凯莱英将面临巨大的市场空间。公司结合在制药工艺技术创新和商业化应用方面的专业优势, 并借助国家颁布的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 (MAH) 和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制度给 CDMO 企业带来的政策利好, 特设立本全资子公司, 拟布局创新药 MAH 业务、仿制药一致性评价、BE 和 I-IV 期临床研究等业务, 为国内药企提供从临床前研究直至药品上市商业化生产、申报文件及现场核查等一站式服务, 与国内各大医药企业展开广泛的长期稳定合作, 进一步拓展在临床及创新药领域的市场, 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。

(2) 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

本次出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, 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新设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经营风险、管理风险、政策风险等,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凯莱英医药集团 (天津) 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五日